

## 【网络文章】

### 为什么非要把岳飞说成是中华民族的民族英雄不可？

中国历史研究院<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3p4IkxyG-6RMTTPWprBLIA>（2019-10-22）

来源：共青团中央，作者：刘梦龙

**编者按：**近日，岳飞又成为了世人瞩目的热点。对于这位民族英雄的“新观点”层出不穷。不少“新奇”的说法否认了岳飞民族英雄的头衔。那么，我们从历史的角度出发来看一看，岳飞是不是民族英雄。

#### 岳飞作为民族英雄从来不曾被否定过

2003年3月17日，新华社在报道河南隆重纪念岳飞诞辰900周年时，使用了“民族英雄”这个称谓。2013年是岳飞诞辰910周年，3月21日人民日报也曾发文隆重纪念“民族英雄岳飞”诞辰910周年。

一度被传出否定岳飞作为民族英雄地位的是教育部1996年发行的《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历史教学大纲》，这一点教育部在2002年12月9日曾经专门答过记者问：

“一些媒体所传内容实际是指1996年《教学大纲》颁布后，为帮助教师了解历史学界的一些观点和看法，有关方面组织部分专家、学者编写了《学习指导》作为参考，《学习指导》收集的是部分专家、学者个人对涉及历史教学一些问题的看法，并不是《教学大纲》文件本身的内容。”

显然，岳飞的民族英雄之争仅仅是某些学者的学术观点而已，而这一版本的《学习指导》早已停止使用，之后的几次改版都不再涉及岳飞的问题。同时，教育部的观点是很明确的：

“自50年代以来，就不存在所谓重新定义岳飞是否是民族英雄的问题，实际上社会公众对岳飞、文天祥这些历史人物高尚的道德品质、民族气节始终是歌颂和尊敬的，这一点也是我们进行中小学历史教育时一直遵循的。”

实际上，岳飞的英雄地位也从未被少数民族所质疑过，对岳飞的英雄叙事也不存在民族矛盾。自宋以来，历朝历代，无论是汉族还是少数民族所建立的封建王朝，都对岳飞表示了最高的敬意，把岳飞当作各族同胞共同的精神偶像。

元朝顺帝于至正九年（1349年）封加“岳飞保义”谥号。

明朝神宗皇帝朱翊钧于万历四十三年（1615年）封“岳飞为三界靖魔大帝”位。诏书曰：“咨尔宋忠臣岳飞，精忠贯日，大孝昭天，愤泄靖康之耻，誓靖朔漠之师，原职宋忠文武穆岳霸王，兹特封尔为‘三界靖魔大帝’”。

清高宗乾隆皇帝于十五年（1751年）九月十八日致祭岳飞曰：“惟尔公忠秉性，智勇超伦”，赐金匾“伟烈纯忠”。

#### 民族英雄，是一个近现代的概念

我们今天所说的民族英雄，是一个近现代的概念，一个与中国的国家、民族、地域、历史紧密相连的整体的代称。

1840年以后，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逐渐演变成帝国主义与中华民族的矛盾。在血与火的考验中，近现代中国到当代中国的过程中，形成了我们今天所知的中华民族，一个由五十六个民族在共同的政治、文化体系下形成的命运共同体。

在这样的大背景下，中华民族最杰出的人物不可避免地要带上抵御外侮的烙印。在中华民族最危急存亡的抗日时期，岳飞作为民族英雄的突出代表人物，是最重要的一面旗帜。



“山河半壁，力挽狂澜，救民水火，直捣黄龙府……”岳飞的民族英雄地位在民族英雄这个概念诞生之初，就受到全国人民的广泛认同。反过来将他否定，既不符合历史的客观实际，也一定不会为绝大多数中国人民的情感所接受。

用近现代中国的标准去套用古代中国的人物，无疑是机械式的，荒唐程度堪比责备古人为什么不能建立社会主义中国。著名的宋史学者王曾瑜老师曾专门在《岳飞、文天祥不该称为民族英雄吗？》一文中论述过。

“研究历史的基本原则，一是客观，二是公正。不能用实用主义对待历史。中国古代大史学家刘知几提出直书，反对曲笔，这是很对的。某些人可能出自维护民族团结的好心，建议取消‘民族英雄’的提法，但这恰恰挫伤了中华民族应有的爱国正气。应当用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和民族观作正确引导，既维护和加强民族团结，又发扬爱国正气，两全其美。”

### 站在今人的角度，我们既不是宋朝人，也不是金国人

对于各民族的成就贡献，一概予以肯定，而对各民族统治者的倒行逆施，也一概予以否定，一视同仁。这正是站在理性的高度，在历史研究中贯彻民族平等的原则。既不要大汉族主义，也不要地方民族主义。

我们应该以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去看待既往发生的历史。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里，主要矛盾的变化是不定的，而在两宋之交，岳飞显然是顺应历史发展的英雄人物。

在明清之际，我们著名明史学者顾诚撰写的《南明史》就是一个很好的范本，有着客观的历史态度，对清朝入关之初的一系列错误政策、民族压迫进行了否定，对李定国这样的英雄人物做了高度的赞赏。

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说，对岳飞的否定都是没有道理的。中华民族的形成是一个长期的过程，在这个过程中，纵然是一个家庭都能形成彼此的谅解默契，何况是一个国家，一个文化和命运上的共同体。

对岳飞的共同认知，早已超越了民族的隔阂。“撼山易，憾岳家军难”，这人尽皆知的对岳飞的赞许便是来自金人。这种对英雄人物的赞许是不分民族的。

岳飞对中国人，中国文化的影响力不仅没有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淡去，反而历久弥新。即使在灿若群星的中国古代英雄人物中，岳飞也是最光芒闪耀的那一位。

中华民族能有这样的英雄人物是我们的幸运，而他巨大的悲剧命运是永远值得我们为之扼腕叹息的。有些人在奸佞小人的心里很轻，在人民群众的心里很重。对岳飞的否定是难以被人接受的，也完全不符合民族英雄这个理念的客观背景。岳飞无疑是最值得中华民族纪念学习的英雄人物之一。

我们现在讲四个自信，特别是要坚定文化自信。对岳飞作为民族英雄的肯定，就是文化上的自信。我们要摆脱那种小媳妇见公婆一样的处处小心的心态，对今日的中国展现出自信心，不需要那种疑神疑鬼，过度联想的忧虑，更不需要通过对历史的自污来寻求虚幻的认同。

**【编后记】** 岳飞、文天祥是不是“民族英雄”之所以会引发争议，其关键点在于参与争论者头脑中的“民族”定义存在差别。

有些人把南宋人口主体视为“汉民族”、把南宋视为“汉族王朝”，自然把岳飞、文天祥视为“汉族”的“民族英雄”。而另一些人把女真人建立的金国、党项人建立的西夏国、契丹人建立的辽国，与以继承中原文化主脉的宋朝都视为今天的“中华民族”在那段历史中曾经涵盖的并立地方性政权，那么，从“中华民族”的视角来看，岳飞、文天祥就只是抵御外敌的汉人政权的英雄，不宜被称为“民族英雄”。



这篇网络短文提出的观点我很赞同，那就是“站在今人的角度，我们既不是宋朝人，也不是金国人”，“民族英雄，是一个近现代的概念”。这些现代词汇和头衔，今天我们完全没有必要加在历史人物的头上。如果他们在世，他们大概也会觉得这个头衔十分滑稽。我们没有必要在这些议题上花费太多笔墨，还是多想想如何把今天我国各地的族群关系协调好，努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，在平等互助的基础上促进全国各族民众的共同繁荣，这才是面对国际风云变幻、我们最应该上心去做的事。

(马戎)



《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》公众号，欢迎加入并转发

\*\*\*\*\*  
《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》第1期-第291期均可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图书分馆网页下载：  
<http://www.sachina.edu.cn/library/journal.php?journal=1>.  
也可登陆《中国民族宗教网》<http://www.mzb.com.cn/html/Home/category/36460-1.htm>  
在“学术通讯”部分下载各期《通讯》。  
《通讯》所刊载论文仅向读者提供各类学术信息，供大家参考，并不代表编辑人员的观点。  
\*\*\*\*\*

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 
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 
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

本期责任编辑： 马戎、王娟  
邮编：100871  
电子邮件：marong@pku.edu.cn

